

关于举办 2022 年“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湖北大学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团中央关于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有关指示精神，增强大学生创新、创意、创造、创业的意识 and 能力，引导广大青年学生适应创业就业的时代需求。根据《“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章程》，结合我校工作实际，校团委决定举办 2022 年“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湖北大学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2022 年 6 月 1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可参加。

硕博连读生、直接攻读博士生若在 2022 年 6 月 1 日未通过博士资格考试的，可以按硕士研究生学历申报作品；没有实行资格考试制度的，前两年可以按硕士研究生学历申报作品；本硕博连读生，按照四年、二年分别对应本、硕申报。博士研究生仅可作为项目团队成员参赛（不作项目负责人）、且人数不超过团队成员数量的 30%。

二、比赛时间

2021 年 11 月—2022 年 4 月

三、大赛分组

聚焦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设五个组别，实行分类、分组申报：

（一）**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突出科技创新，在人工智能、网络

信息、生命科学、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二) 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打赢脱贫攻坚战，在农林牧渔、电子商务、旅游休闲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三) 城市治理和社会服务：围绕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在政务服务、消费生活、医疗服务、教育培训、交通物流、金融服务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四) 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围绕可持续发展战略，在环境治理、可持续资源开发、生态环保、清洁能源应用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五) 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突出共融、共享，紧密围绕“一带一路”和“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经济圈”等经济合作带建设，在工艺与设计、动漫广告、体育竞技和国际文化传播、对外交流培训、对外经贸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本次大赛将突出实践导向，在考察项目商业价值的基础上，更加注重考察学生了解社会现状、关注社会民生、解决社会问题的意识、能力和水平。具体包括项目的社会价值、实践过程、创新意义、发展前景和团队协作等方面。

四、参赛要求

(一) 以项目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8 人，每个项目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 2 人。团队中要有专业技术、管理、财务等方面的人才，建议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组队。每个参赛团

队限报一个参赛作品。

（二）对于跨校组队参赛的项目，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唯一的项目申报单位。

（三）在往届“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挑战杯”大学生创业大赛中获得省级以上金奖（特等奖）、银奖（一等奖）的项目，不可重复报名。

（四）参赛者根据自身的创业计划要求，组成一支优势互补、团结协作的竞赛团队，提出一项具有市场发展前景的产品或服务，在深入研究和广泛进行市场调查的基础上，完成一份把产品或服务推向市场的具体、完整、深入的商业计划，要求该商业计划具备技术上创新性、经济上的合理性和操作上的可行性。参赛者要将商业计划形成书面的创业计划书，包括概要、公司描述、产品与服务、市场分析、竞争分析、营销策略及销售、财务分析、附录等。

（五）参赛者可选择具有市场前景的服务或产品。所提出的服务或产品为参赛者参与或者经授权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或者课外制作，也可以是一项可能研发实现的概念产品或服务项目。可以与校内外的有关科研、专利机构联系，争取授权，参加比赛时需明晰项目的知识产权。也可以选择基于一定的技术基础，如优秀学生科技创新项目、专利技术、科研成果以及文化创意类项目。

五、比赛进程

（一）项目征集阶段（2021年11月）

面向全校征集有创业潜质项目。通过宣传发动、培训活动，营造

良好的创业创新氛围，广泛动员有参赛愿望，符合参赛条件的学生参赛。参赛学生在学院指导下通过各种途径深入挖掘适合用于创业计划竞赛的各类科研成果，包括发明创造、专利技术和科研成果等。所有技术成果需经成果所有人授权后方可用于竞赛。

项目以学院为单位进行报送，在 2021 年 11 月 23 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及电子版（附件 1）交到学院团委。学院团委汇总表（附件 2）纸质版加盖公章，2021 年 11 月 24 日前交至综合楼校团委 219 办公室余欢老师，报名表及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 270482618@qq.com。

（二）团队组建阶段（2021 年 12 月）

校团委协同商学院开展技术项目团队（不超过 4 人）与包装团队（不超过 4 人）双选对接会，技术组和包装组自由组队，建立有专业技术、管理、财务、营销等人才队伍，并明确项目申报学院（负责参赛组织工作）和项目合作学院并依次排序。（双选对接事宜另行通知）

（三）调研与成文阶段（2021 年 12 月—2022 年 1 月）

各创业团队依托寒假社会实践活动就所提出的服务项目或产品开展广泛的市场调查和深入研究，并完成完整的商业计划书（完整的商业计划书应该包括概要、公司描述、产品与服务、市场分析、竞争分析、营销策略及销售、财务分析、附录等部分）。

届时校团委邀请校内外专家和往届赛事获奖学生开展讲座沙龙，对团队项目计划书撰写进行深度指导。

（四）比赛阶段（2022 年 2 月—4 月）

1.校内初赛：各创业团队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前将完整的商业计划

书纸质版纸质版一式 3 份，交至综合楼校团委 219 办公室余欢老师，商业计划书和 2 分钟项目介绍视频电子版发至 2701482618@qq.com。

校团委拟定于 2022 年 2 月底前邀请校内外专家评委对作品进行初审，按照各参赛类别确定一定数量的项目进入决赛，进行现场答辩。入围项目继续完善和打磨文本，筹备校内决赛答辩。

2.校内决赛：拟定于 2022 年 4 月初举行，届时将邀请企业界人士、校内外专家成立竞赛评审委员会，对进入决赛的参赛作品进行现场答辩评审，答辩环节每个团队限时 8 分钟（答辩 5 分钟、问辩 3 分钟）。最终依据评审结果确定校内获奖作品和推荐参加 2022 年湖北省“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答辩评审工作另行通知）

（五）整改提高阶段

推荐参加省赛的项目团队在项目指导老师的指导下，根据大赛评审委员会专家组成员的评审意见，进一步修改和完善作品，为参加 2022 年湖北省“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做好准备。

六、奖励措施

（一）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并完成商业计划书的团队成员，均可按照学校相关文件规定获得相应创新创业学分。

（二）校团委对进入校内决赛的项目予以立项，并给予一定额度运行资金，并对立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中期考核和评估。

（三）奖项设置。校内竞赛设金奖、银奖、铜奖若干名，将给予一定的奖励，并从中挑选优秀项目参加全省、全国“挑战杯”创业计划大赛（具体名额根据省赛要求另行通知）。

七、相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本次大赛是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推进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建设的一项重要活动，各学院要高度重视这项活动，将其列入年度重点工作。

（二）精心组织，加强指导。各学院要认真做好本学院学生参赛活动的组织、协调，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活动的推进方案，广泛宣传发动，营造良好的大赛氛围和舆论导向，争取更多学生参加本届创业大赛。同时，要向参赛学生提供必要的辅导和物质技术支持，指导、帮助学生按要求履行报名手续，积极联系专业教师对参赛学生进行指导。

附件：

- 1.“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湖北大学选拔赛参赛项目申报表
- 2.“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湖北大学选拔赛参赛项目汇总表

共青团湖北大学委员会

2021年11月4日